

## 青岛国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青岛国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和公司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能，推动公司规范运作及各项业务有序开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0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完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新一届董事会仍以聚焦公司核心主营业务为战略导向，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经营计划，积极督促公司管理层落实，开展各项经营工作。各位董事勤勉尽责，利用自身的专业优势为公司未来发展，规范运作提供了诸多良好的建议，有效的促进了公司业绩的增长。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1,578,784.2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73%；净利润 80,029,384.77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0.4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987,030.16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1.36%。

#### 二、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各专业委员会能根据其议事规则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履职，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审慎判断，积极为公司的发展建言献策，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所有会议的召开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2020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及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0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青岛贺力德低温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增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投资协议>及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设立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节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增加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关于公司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请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认真执

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股东大会决议得到有效的实施。会议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2020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0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签署〈投资协议〉及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020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020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0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丁香鹏、张磊、王承宝、丁香财、丁香军、徐洪魁、魏林生组成，丁香鹏先生为主任委员。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总结上年度公司战略计划的实施情况。同时结合市场发展与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 2020 年度的业务布局 and 战略规划提供了科学的、合理的建议，为公司持续、稳健的发展提供了保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张世兴、樊培银、徐洪魁三位董事组成，张世兴先生为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财务信息和内部审计工作进行了指导、监督、检查，有效加强了公司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按时完成了 2020 度的年审工作，促进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保障了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为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做出了贡献。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樊培银、张世兴、王承宝三位董事组成，樊培银先生为主任委员。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对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度工作进行了考评，监督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为公司规范运营、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张世兴、樊培银、丁香鹏三位董事组成，张世兴先生为主任委员。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质、履职情况进行审核、监督。

### （四）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积极规范公司运作，努力降低风险，同时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确保法人治理结构的合规性。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运营操作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今后，公司须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提高内控风险防范能力，努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 三、2021 年度经营计划

**管理方面：**梳理核心业务及构架流程，优化企业自身的结构效率，稳健增效。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全面构建内部风控体系，建立重大风险管理策略和问题解决机制。持续优化人力资源及文化建设，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强集团干部队伍能力与素质建设，保障业务和企业的发展。

**营销方面：**全力推进价值营销，着力市场营销职能深化建设，提高市场开拓能力与服务水平。大力推进明星产品及系统解决方案的能力建设，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强应收账款管控机制，降低企业坏账风险。

**研发方面：**继续加强技术研发投入，提升产品、技术创新水平，保持核心竞争力。

**制造方面：**加强供应链的升级，满足客户对交付与质量的要求，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

### 四、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 （一）公司规范化治理

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中心作用，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履职，不断规范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完善体系与流程建设，严格财务预算与决算管理，建立起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 （二）建立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

2020 年，公司将建立起更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通过投资者电话、邮箱、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网上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和手段，建立起公司与投资者的广泛联系和沟通。适时、妥善的安排机构投资者、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到公

司现场参观、座谈、调研工作。

（三）坚持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董事会将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内部信息管控，完善信息管理制度，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提高信披工作的专业度，确保公司运作的规范透明。

（四）加强防范内幕交易

公司董事会将高度重视防范内幕交易，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确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严格遵守买卖股票规定。

青岛国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